



临城县人民检察院

多举措打造高素质检察队伍

临城县人民检察院积极适应新时代、新形势、新任务、新要求，以“树品牌意识、创一流工作”为理念，在工作中以思想、组织、纪律作风建设为重点，努力把检察队伍建设成为政治坚定、思想解放、执法严明、勤政廉洁、务实创新、团结高效的队伍，并着力提升队伍的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，提高队伍的大局意识和创新能力。同时，该院还坚持检察长和班子成员带头办案制度，通过深入业务科室和办案一线，及时发现影响社会稳定、群众反映强烈的焦点和难点问题，果断采取有效措施，抓出成效，做出榜样，在全院上下形成了奋发向上、创先争优的良好氛围，先后获得了全国文明接待示范窗口、全国先进检察院、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、全国检察机关检务保障工作先进集体、省级文明单位、全省先进检察院、全省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先进集体、邢台市政法系统先进集体，还有10个科室(局)和30余名个人荣立三等功及嘉奖。



深入医疗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工作。

文化育检激发正能量

临城县人民检察院坚持实施文化育检工程，积极探索行之有效的检察文化建设途径，努力实现检察文化与检察工作的有机融合和良性互动，在传播精神、弘扬理念、引领风尚、规范行为、塑造形象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，为检察工作健康科学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精神动力和文化支撑。

以精神文化引领人。鲜明的时代内容赋予检察文化新的内涵，该院将党性教育活动与文化建设有机结合，开设干警大讲堂，每年开展党性教育、规范司法行为、道德素养教育等专题讲座20余场，组织一系列活动，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检察职业道德融入检察文化建设之中。同时，突出鲜明的检察职业特色，以先进典型弘扬检察精神，推出了全省模范检察官、全市巾帼建功标兵、抗洪救灾邢台好人等一批先进典型，努力营造争做讲政治、有信念，讲规矩、有纪律，讲道德、有品行，讲奉献、有作为模范检察官的良好氛围。

以廉政文化警示人。打造廉政文化品牌，该院在办公楼醒目位置



开展党性教育活动。

设置以廉政文化为主要内容的警示语，使干警在浓厚的氛围中接受熏陶，在潜移默化中提升自我，完善自我，时刻警醒自己，养成人人思廉、人人保廉、人人促廉的良好行为规范。同时，定期组织干警

观看反腐倡廉专题片，开展《准则》《条例》知识竞赛、廉政征文评比和读书思廉文化倡廉家庭助廉谈话促廉等系列活动，不断拓展廉政文化建设空间，营造廉洁从检氛围。

以制度文化规范人。该院结合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和学规范、明权限、严程序活动，以规范化建设为抓手，找准抓住影响检察权运行的廉政风险点，着眼用制度管人管事，先后修订完善了规范司法、安全办案、涉案财物管理等各项规章制度8大类120余项，并编印成6期《检察工作文件汇编》。靠制度管人，靠机制激励人，突出了办案流程和环节控制，规范了机关管理和干警日常工作，明确了岗位职责，厘清权限清单，确保事事有人管、人人有事干，促进了干警由要我干到我要干的转变，实现了干警的自我约束、自我管理、自我提升。

以环境文化陶冶人。该院积极开展省级园林单位创建活动，从净化、绿化、美化、亮化入手，统一规划布局，努力打造自然和谐、美观大方、赏心悦目的工作环境，获评省级园林单位。同时，注重人文关怀，让干警感受到大家庭的温暖，能心情舒畅、精神饱满、毫无后顾之忧地投入到工作中去。

以新科技、新智慧 助推检察工作全面发展

邢伟

深入推进智慧检务工程，把准新坐标，奋进新时代。邢台市检察机关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把科技创新作为检察工作的强大引擎，以信息化助推新时代检察工作的全面发展。检察机关要想抓住信息化发展的历史机遇，必须善于运用现代科技最新成果，形成完整、适应司法责任制需求的全业务智慧办案系统，实现监督职能全面均衡协调发展，办案质效有机统一、政法协作高效畅通。科技信息只有符合司法机关办案规律，契合检察机关办案规律，才能真正达到科技智慧与政治智慧、法律智慧的有机统一。

探索构建以网上检察室为基础的网上智慧办案新模式。针对当前司法实践中科技信息主要作为办案辅助工具，运用于内部流程监控、文书纠错、量刑建议等对内监督环节的辐射面和影响，推进线上、线下法治教育同步进行。

破线条分隔实现统一排名，实现业绩考核评价公正化、智能化、精准化。创新实施以政治巡察引领检务督查的6+N巡察考核新模式。6即巡察、督查、评估、党建、考核等6项明确职责，N指院党组根据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确定的阶段性重点工作。在政治巡察中，实现政治高度、理念深度、实践宽度的有机融合，把政治层面要求落实到检察实践中，在具体检察工作中查找政治偏差，并从理念深度挖掘根本原因。突出党建重要地位，严格落实自上而下党建责任，实现市院对各基层院党组织建设监督和检查。实行1+X工作模式，1即巡察考核办，X即各相关内设机构。巡察办发挥牵总作用，向X反馈问题线索和巡察要求；X向巡察办提供巡察重点事项并报告整改情况。同时，做到牵总不代替，对属于具体承办部门的职责，仍由具体部门承担，实现1与X有效互动。

创新搭建检察日志档案+移动办公平台。利用手机终端和PC终端平台，实时撰写工作日志、上传电子文档、发布实况图片、精准记录日常司法档案，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与巡察办案情况有机统一，树立正确考核风向标，激发队伍活力。

探索构建常态化素质提升新模式。创新学规范、明权限、严程序活动，搭建27个条线、专题微信交流平台，集政治理论学习、业务交流、典型宣传等功能于一体，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、本领高强、求实创新、能打胜仗的高素质专业化检察队伍。全方位展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成效，既是检察机关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重要方式，也是维护法律权威彰显司法公信的有效载体。邢台市检察机关坚持检务公开、检察宣传融合发展，努力开拓强信心、聚民心、筑同心的智慧服务新路径。

坚定法治道路自信是做好法治工作的基本前提。检察机关既要增强自身自信，也要充分运用政治智慧、法律智慧、宣传智慧让人民群众了解、理解、认同，万众一心。邢台市检察机关积极构建阳光司法新机制。针对当前普遍存在检察宣传形式陈旧、社会影响力弱等难题，创新搭建微博、微信、门户网站、客户端、手机报五位一体宣传平台，坚持以群众视角讲好检察故事，让群众有效感知检察工作。市检察院检察新媒体多次位列人民网、正义网影响力排行榜前列。微电影《什么是幸福》在全国检察机关第三届微电影展播中，《重生》《校内大审判》成为全省未检系统普法典型教材。市院和6个基层院分别被授予第九届全国检察机关文明接待示范窗口、文明接待室称号。

积极探索涵盖员额检察官、司法辅助人员和书记员的检察业务绩效考核系统。坚持以办案数量为主，综合考虑案件难易程度、办案质量效率、司法技能等因素，科学、合理确定绩效考核量化指标，利用信息手段，打

三三三 工作法，打造阳光未检

该院认真贯彻教育、感化、挽救的工作方针和教育为主、惩罚为辅的工作原则，积极探索完善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检察工作的新方法，采用“三三三”工作法，着力优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，最大限度地遏制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，取得了良好政治效果、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。

健全三个机制，推动未检工作规范化开展。健全社会调查机制，研究制定了《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社会调查工作暂行规定》，对开展调查的时间节点、报告移送、补充调查等程序作出规定，重点了解其成长经历、家庭状况、犯罪动机、主观恶性及矫正的可能性，确保每案必有调查报告。同时，对作出不予捕、不诉决定的未成年人，根据规定定期回访考察，预防其重新犯罪。三年来共开展社会调查33次，回访12人(次)。健全公开听证机制，召集侦查人员、律师、心理咨询专家、法定代理人或合适成年人等，三年来组织开展不公开听证会议5次，听取各方意见后综合评判，作出公正合理的结论。对在校学生进行不公开听证时，主动听取学校意见，提出从宽处理建议，帮助涉案未成年人完成学业。健全司法保护机制，与法院、公安局、司法局联合下发了《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暂行规定》，及时对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管理，完

善未成年人犯罪记录查询制度，建立分案查询制度。

凝聚三个合力，实现未检工作整体联动。凝聚检校合力，该院与县教育局联合在全县中小学校建立了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基地，帮助每个学校建立了心理疏导室、法治文化长廊、法治教育展室。同时，对全县具有二级国家心理咨询师资质的教师进行了统计，整合心理咨询疏导人员力量，对涉案未成年人及时进行心理干预和矫治，开展一对一心理介入帮扶，帮助涉案未成年人重塑健康心理。凝聚帮教合力，搭建由检察机关牵头，公安、司法、民政、学校、村委会等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帮教和救助工作平台，对梳理出来的对象针对其年龄、性别、家庭成长环境等因素进行分析，总结出每个帮教对象的特点，共同制定帮教计划，签订帮教协议，有针对性地进行教育、救助和帮扶，帮助解决涉案未成年人生活、上学等实际问题，尽最大努力营造未成年人发展的良好环境。凝聚整治合力，该院与团县委、司法、教育、公安、法院等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，定期研判涉及未成年犯罪的形势和特点，适时开展联合执法行动，对诱发未成年人犯罪的治安隐患进行排查，对校园周边环境、重点场所和文化市场秩序进行集中整治，消除诱发未成年人

犯罪的土壤。三年来共组织开展校园周边环境专项整治活动11次，取缔黑网吧3个，收缴电子游戏赌博机26台，净化了学校周边环境，为未成年人成长营造了清新、健康、文明、活力的社会环境，极大地巩固和提升了预防和帮教效果。

坚持三个注重，提升未检法治宣传影响力。注重法治教育与校园热点相结合：积极回应校园欺凌、性侵犯、网络犯罪等校园热点问题，采取订单式教学模式，根据学校、学生需求进行宣讲，选取发生在学生身边的典型案例，用同学们喜闻乐见的形式，举办法治进校园、开学第一课、组织主题班会、法律知识竞赛、模拟庭审等活动，深入浅出地讲述法律问题，受教育人数达8000余人。注重特殊节点的开门普法：利用国家宪法日、检察开放日等时间节点，组织邀请学生进入检察机关、未检工作室、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基地进行参观学习，拉近未成年人与检察机关的距离，让同学们在亲密接触中感受法治魅力接受法治熏陶，引导未成年人养成遵纪守法的思想自觉和行为习惯。注重新媒体运用：针对新媒体传播快、用户多、浏览量大的优势，在官方两微一端一站及时推送未检工作动态、法律法规、司法解释等信息的同时，创办了“临城未检阳光护航”微信公众号和微信聊天群，由未检检察官与学生、家长面对面建立微信群，在群里介绍未检工作、发布典型案例、分享视频动画，并为家长答疑解惑，提升法治教育的趣味性和参与度，扩大未检普法宣传的辐射面和影响力，推进线上、线下法治教育同步进行。



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。

服务 从温暖人心开始

让群众感受到检察机关的温暖。该院检察服务大厅临近街道，位置醒目，周边的环卫工人、办事群众渴了累了时不时来喝杯水。为此，该院特意购置了饮水机、便民医药箱、报刊杂志、雨伞、水鞋、打气筒等实用性较强的服务设施，既方便了群众，又在有限的时间里为他们普及法律常识和宣传检察职

能。每次大家的到来，习惯性地和他们拉拉家常聊聊天，亲和接待，渐渐的，他们来大厅的次数多了起来，似乎成了一种习惯。

为群众提供帮助离不开温暖，让群众感到满意也许只是一个小小的举动，一句温馨的话语、一张热情的笑脸。检察服务大厅作为检察机关的服务窗口，每天都在面对不同的群众、

满足不同诉求，这就对接待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，不单单只是就事论事，在为民排忧解难的同时，还要展现检察官的热心和诚心，做群众的贴心人。为此，把每一次的接待都当成是一次温馨的谈话，让群众感觉到爱心、诚心和热情，把矛盾消灭在了萌芽状态。

新时代赋予了新使命，新起点

开启新征程。临城县人民检察院将紧紧依靠上级机关和县委的坚强领导，认真贯彻落实各项工作要求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不忘初心、凝心聚力，牢记使命、忠实履职，努力开创新时代检察工作新局面，为加快经济强县、美丽临城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(李军利、郝志红)



开展关爱未成年人主题宣传活动。



检察官们向群众宣讲法律知识。